

文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工作 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
学〔2024〕4 号)文件精神，为做好我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
工作，结合学院及学科实际，特制定本细则。

一、调剂要求

1. 基本要求

符合《内蒙古师范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
中的考生调剂基本要求，坚持择优选拔。

2. 学术要求

调剂学术要求及人数

学科专业 代码	学科专业名称	拟接收调剂考生本科毕业专业及报考专业	接收调 剂人数	备 注
045300	国际中文教育	本科专业为汉语国际教育或汉语言文学； 报考第一志愿专业为国际中文教育。	5	
040102	课程与教学论 （语文）	优先考虑报考第一志愿为语文课程与教学 论专业和中国语言文学相关专业的考生。	2	
050101	文艺学	优先考虑报考第一志愿专业为文艺学的考 生，初试专业课科目与本校相近。	4	
050102	语言学及应用 语言学	优先考虑报考第一志愿专业为语言学及应 用语言学的考生，初试专业课科目与本校 相近。	2	
050103	汉语言文字学	优先考虑报考第一志愿专业为汉语言文字 学的考生，初试专业课科目与本校相近。	2	
050104	中国古典 文献学	优先考虑报考第一志愿专业为中国古典文 献学的考生，初试专业课科目与本校相近。	4	

3. 进入复试的遴选规则

(一) 国际中文教育专业遴选规则

1. 以初试总成绩排序为主要参照；
2. 具有学士学位；
3. 同等条件下，重点考查考生的专业背景、专业课成绩、外语成绩、考生科研成果、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等条件，有出国志愿者教师经历或已获得国际汉语教师资格证书考生优先考虑接受调剂。

(二) 语文课程与教学论专业遴选规则

1. 优先考虑报考第一志愿为语文课程与教学论专业和中国语言文学相关专业的考生；
2. 以初试总成绩排序为主要参照；
3. 具有学士学位；
4. 重点考查考生的专业背景、考生科研成果、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等条件。

(三) 文艺学

1. 以初试总成绩排序为主要参照；
2. 具有学士学位；
3. 重点考查考生的专业背景、考生科研成果、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等条件。

(四) 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1. 以初试总成绩排序为主要参照；
2. 具有学士学位；

3. 重点考查考生的专业背景、考生科研成果、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等条件。

(五) 汉语言文字学

1. 以初试总成绩排序为主要参照；
2. 具有学士学位；
3. 重点考查考生的专业背景、考生科研成果、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等条件。

(六) 中国古典文献学

1. 以初试总成绩排序为主要参照；
2. 具有学士学位；
3. 重点考查考生的专业背景、考生科研成果、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等条件。

二、调剂比例

文学院接收调剂人数比例为 1:1.2。

三、调剂志愿解锁申请

本人通过电子邮件发送手写申请书图片（含签名及联系方式）及本人身份证图片、准考证图片后，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学院第一时间为考生进行调剂志愿解锁。申请材料接收邮箱：
tanshaokafei@126.com

四、咨询电话

李老师 0471-4392484

文学院

2025.4.1